

大连海洋大学文件

大海大〔2011〕82号

关于印发《大连海洋大学全日制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专业实践工作规定（试行）》的通知

各院（系、部）、处（办）、馆：

现将《大连海洋大学全日制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专业实践工作规定（试行）》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二〇一一年五月十六日

大连海洋大学全日制硕士专业学位 研究生专业实践工作规定（试行）

专业实践是专业学位研究生重要培养环节，为了保证专业实践的效果和质量，根据教育部《关于做好全日制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工作的若干意见》（教研〔2009〕1号）、《大连海洋大学开展全日制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的实施方案》（大海大〔2011〕75号）有关精神和《大连海洋大学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的基本要求，制定本规定。

一、专业实践内容和任务

高质量的专业实践是专业学位教育质量的重要保证，专业实践是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向社会的延伸，实践基地是专业学位研究生的第二课堂。其主要内容和任务包括：

1. 学位论文研究。包括完成学位论文选题、开题报告、论文中期检查、学位论文研究及撰写。
2. 职业素养培养。通过专业实践，了解社会，提高独立工作能力和业务技能。
3. 实践课程学习。完成《大连海洋大学全日制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规定的实践性课程学习。

二、专业实践方式

可采用集中实践或分段实践的多种方式，根据相应的专业学

位研究生培养方案要求确定实践计划，在实践基地通过在岗或顶岗实习、挂职锻炼等方式，承担或参与如实际问题调研、应用课题研究、项目规划设计、教育教学、案例编制与分析、实践观摩等实务工作。

三、专业实践管理

1. 实行校内外双导师负责制，校院（系）两级管理相结合的管理体制，以导师、二级院（系）和实践基地的管理为主体。

2. 各专业学位评定分委员会负责制定相应专业学位研究生专业实践的具体要求。专业实践基地由院（系）具体负责管理，同时负责向该实践基地派出研究生和组织专业实践考核。

3. 各专业学位评定分委员会负责组织、协调和领导本单位各领域专业学位研究生专业实践各项工作。由研究生教学秘书负责本单位专业学位研究生专业实践的日常工作。

4. 研究生实践期间的安全和各项具体工作主要由实践基地和校外导师负责，各院（系）和校内导师应主动参与和配合。具体要求按相关协议和学校相关规定办理。

5. 各院（系）要加强与研究生实践基地所在单位之间的沟通与联系，通过定期联席会议制度等适当方式及时了解学生专业实践状况，便于给予学生必要的指导和关心。

四、专业实践时间及要求

专业学位研究生在学期间，必须保证不少于 12 个月的实践

教学，具体标准按相应培养领域的《大连海洋大学全日制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要求执行。

1. 专业学位研究生于第二学期在导师的指导下制定专业实践学习计划，提出选择实践基地或实践单位初步意向，报所在院（系）统一安排和实施。

2. 根据专业实践学习计划，参加实践学生应在课程学习基本结束后（第二学期末或第三学期初）按时到实践基地报到，接受其在岗位与业务上的具体安排。

3. 参加实践学生应遵守实践基地相关规定，严格作息制度和请假制度。请假按《大连海洋大学研究生学籍管理暂行规定》相关条例办理。

4. 在实践期间，导师与学生之间应密切联系，学生应虚心向指导教师和他人学习，主动向导师汇报工作和论文进展及研究过程中存在的问题，认真体验行业内的各项规章制度、具体业务与管理过程，努力提高自己的实践技能；导师应恪尽职责，切实起到指导作用。

5. 参加教学实习的研究生由导师和任课教师共同指导，在实习期间研究生必须认真参加听课及任课教师或校内外指导教师安排的其他教学活动。

五、专业实践考核

1. 考核时间

为了保证研究生毕业及学位申请工作的时间要求，研究生须

在第四学期 3 月 10 日前完成考核。考核结束后，学生可继续实践学习。

2. 考核程序

①研究生应在考核前认真填写《大连海洋大学全日制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专业实践总结及考核评价表》，提交至校外指导教师，由导师对所指导的学生进行综合评价。

②研究生向考核小组（由相关导师和管理人员 3~5 人组成）汇报参加专业实践以来的思想品德、学习和健康情况，学位论文选题、开题报告及论文进展，社会适应能力和从业技能等方面情况。

③考核小组成员及在座人员提问，指出其在德、体、职业能力、学位论文研究及进展等方面的问题。

④学生退场。

⑤指导教师相互沟通、交流研究生培养经验。

⑥考核小组按照《大连海洋大学全日制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专业实践考核评分表》标准，在充分评议的基础上对每个研究生做出相应的评语和评分。

⑦指导教师将填写好的《大连海洋大学全日制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专业实践总结及考核评价表》交所在院（系）存档。

3. 专业实践考核结果的处理

经过考核小组评议评分，考核合格者方能计相应学分，未取得专业实践环节学分者不能毕业和申请学位。对于在实践期间做出突出成绩、解决了实际问题、表现优秀的研究生给予表彰和奖

励；对考核不合格者要求限期改正后重新考核，对限期未改者重新安排其专业实践或终止其学业。

附件：

1. 大连海洋大学全日制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专业实践总结及考核评价表
2. 大连海洋大学全日制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专业实践考核评分表

附件 1:

大 连 海 洋 大 学
全日制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专业实践总结及考核评价表

学号		姓名		性别		政治面貌	
院(系)			专业学位类别				
专业实践累计时间(月)			及培养领域				
校内指导教师			校外指导教师				
总结(专业实践任务、起止时间、具体内容和效果)							
专业实践收获:							
专业实践中存在的不足和建议:							
						研究生本人签名:	
						年 月 日	
注: 本栏不够可另加附页							

校外指导教师综合评语：

签名：

年 月 日

考核小组结论和成绩评定(按优、良、合格、不合格记分)：

单位（基地）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盖章）

院（系）意见：

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盖章）

注：考核小组由校内外相关负责人及导师组成。

附件 2:

大连海洋大学 全日制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专业实践考核评分表

姓名:

专业学位类别:

学科领域(方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及要素	评分档次	评分
A. 思想品德及学风 (10%)	1. 思想品德 坚持党的方针政策 热爱祖国 献身事业 职业道德 文明礼貌 尊敬师长 生活作风 2. 组织纪律 遵守党纪国法及校纪校规 3. 集体观念 公益活动 学术活动 关心集体 团结协作 4. 治学态度 求实创新 勤奋好学 刻苦钻研	10-25 10-25 10-25 10-25	
B. 研究能力 (40%)	1. 查阅文献与综合分析能力 文献调研 综合分析 了解学术前沿和发展趋势 2. 学位论文选题 来源于应用课题或现实问题 职业背景和应用价值 3. 学位论文开题报告 公开论证 理论联系实际 实用价值 技术路线 研究手段、方法 4. 独立研究能力 实践(验)技能 调查研究能力 综合运用科学理论、方法和技术手段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解决实际问题的新思想、新方法和新进展 学位论文工作的先进性、技术难度和工作量 学位论文进展等 5. 其他 学习期间发表论文、译文及参加学术活动、项目或课题情况	0-15 5-20 10-20 10-30 0-15	
C. 职业能力 (40%)	1. 工作能力 深入基层 职业思维 工作主动勤恳 从业技能 独立担负教育教学、科技服务、技术监督、管理与开发、项目规划设计与实施等工作 2. 社会适应能力 了解社会、向社会学习能力 社会经验 团队精神 3. 语言表达能力 职业语言 沟通交流能力 写作能力 文字表达逻辑性、结构性、规范性 独到见解	10-40 10-30 10-30	
D. 健康状况 (10%)	身心健康状况 参加各项体育活动情况	10-100	
考核结果 (100%)	总评分=0.1A+0.4B+0.4C+0.1D	优 90-100 良 80-89 合格 60-79 不合格 59 以下	

说明: 在考核时, 按二级指标及要素进行评定, 根据评分档次在“评分”栏评出分数。

主题词：研究生工作 实践工作 规定 通知

大连海洋大学办公室

2011年5月31日印发
